审核2020-21年度 开支预算

答复编号

THB(H)037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: 1133)

总目: (62) 房屋署

分目: (-) 没有指定

纲领: (-) 没有指定

管制人员: 运输及房屋局常任秘书长(房屋)(唐智强)

局长: 运输及房屋局局长

问题:

早前房屋署承诺与外判承办商续约时,将去年于施政报告中新增的外判工福利,涵盖于续约合约当中,对此,请局方提供以下资料:

- (a) 已完成续约并享有新福利的合约数目:
- (b) 未来三年,未完成续约的合约数目及涉及的职位数目。

提问人:潘兆平议员 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: 46)

答复:

政府在2018年施政报告中提出改善政府服务承办商非技术员工的雇佣福利。房屋署在总目62下所聘用而受惠于上述措施的外判合约,相关资料如下:

已续约并享有新雇佣福利的合约数目	1
未享有新雇佣福利而将于未来3年续约的合约数	0
目及涉及的职位数目	